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3]230Z0354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序号	内 容	页码
1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1-2
2	企业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3-12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3]230Z0354 号

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青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长青科技公司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长青科技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长青科技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长青科技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企业的所有重大方面是否保持了有效的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对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的了解，评估重大缺陷存在的风险，根据评估的风险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鉴证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六、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长青科技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此页为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3]230Z0354 号专项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郁向军 
郁向军

中国注册会计师： 程超 
程超

中国注册会计师： 金文娟 
金文娟

2023 年 3 月 25 日



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

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青科技”或“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长青科技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2022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和遵循的原则

（一）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遵循的目标

1、建立和完善内部治理和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以及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

2、建立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

3、规范公司经营行为，保证会计资料、财务报表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4、建立良好的内部控制环境，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错误、违规及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5、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实施。

(二)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遵循的基本原则

1、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应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覆盖公司及子公司的各种业务和事项。

2、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

3、制衡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的作用，同时兼顾运营效率。

4、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应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

5、成本效益原则。内部控制应权衡实施成本与预期效益，以适当的成本实现有效控制。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本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及相关实施细则中公司层面控制所涉及的内部环境、人力资源、筹资管理、投资管理、资金营运、采购业务、销售业务、存货管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研发管理、工程项

目、担保管理、财务报告、合同管理、信息系统、境外子公司管控、内部监督等各类流程和高风险领域。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1、控制环境

（1）治理结构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分别作为公司的权力机构、执行机构和监督机构。公司根据权力机构、执行机构和监督机构相互独立、相互制衡、权责明确的原则，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针对法人治理结构中不同机构角色，公司制订了相关议事规程及制度，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长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和《总经理工作细则》，明确了各机构的职责权限、任职条件、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

目前，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1人。监事会包括股东代表和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监事会监事数的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通过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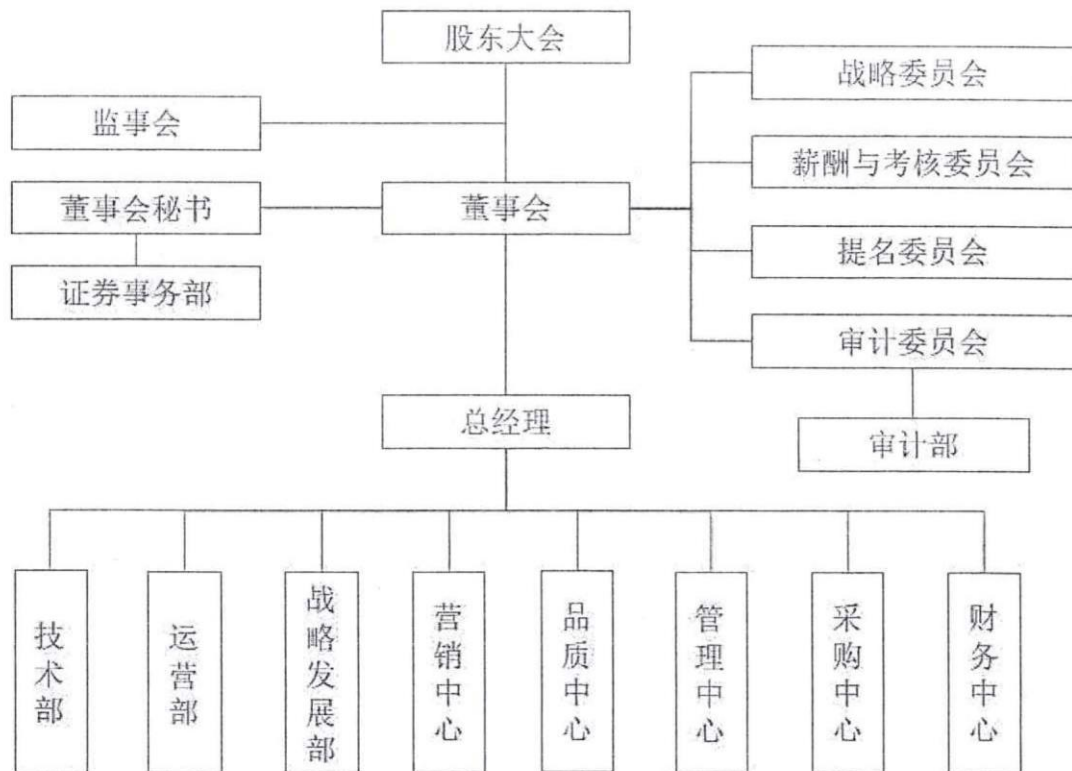
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财务总监1名，董事会秘书1名，董事会认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若干名，由总经理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解聘。董事、监事与经理层人员具有丰富的经营管理经验和能力。人员任职条件需符合《公司章程》及议事规则的要求。

公司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召开“三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监事会运转

正常，发挥相应职能；“三会”决议得到有效执行；“三会”文件资料完整并已归档保存。

(2) 组织架构

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公司管理中心根据批准的组织架构牵头编制部门职责与岗位说明书，明确各部门以及岗位的职责分工。公司内部建立较为完善的组织架构及职责分工机制，架构图如下：



(3) 发展战略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负责对公司发展战略进行研究分析。战略规划分析应包括对公司内外部环境进行分析，如宏观环境分析、所属行业分析、对标企业分析、核心竞争力分析等。

(4) 人力资源

公司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以及员工手册，内容包括了岗位职责制定、员工招聘、培

训管理、员工异动、绩效考核、薪酬管理、考勤与休假、人力资源系统管理等方面，明确了公司岗位的任职要求，保障选聘人员能够满足岗位的工作要求。

公司十分关注员工的素质能力提升，针对不同岗位提供多种形式的培训教育活动，包括公共业务培训、技能提升培训、特殊专业培训，保证公司员工得到良好的后续教育，以支持长期胜任岗位需求。同时，公司逐步建立、完善激励考核机制，增强企业的战斗力和员工的认同度，构建符合公司现阶段发展需求的人力管理体系。目前，公司人力资源政策基本保证公司对人力资源的需求。

(5) 企业文化

公司积极创造适合人才竞争和发展的企业文化氛围，为高素质人才发挥才智、实现价值提供平台和机会，调动了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促进了公司进一步的发展壮大。

2、风险评估

为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实现经营目标，公司根据既定的发展策略，结合不同发展阶段和业务拓展情况，全面、系统、持续地收集相关信息，及时进行风险评估，进行动态风险识别和风险分析，并相应调整风险应对策略。公司管理层至各层级员工都认识到风险管理对于公司生存、发展和战略目标实现的重要性，并将风险管理体现在了各种日常管理之中。

3、控制活动

(1) 资金管理

公司建立《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现金管理制度》《备用金管理制度》《票据管理制度》及相应的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对资金计划、银行存款管理、现金管理、票据管理、收支管理及职责分工实施相关控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授权、批准、审验等管理程序。公司严格按照资金管理相关规定执行控制，确保公司资金的有效管理。

(2) 投资管理

公司建立《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及相应的内部控制管理手册，针对投资计划审批、对外投资项目、投资信息披露、投资后评价及

职责分工实施相关控制。防范投资决策失误，引发盲目扩张或丧失发展机遇，资金链断裂或资金使用效益低下等风险。公司重大投资活动皆按照内部控制相关程序规定予以执行。

(3) 关联交易

公司制定《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相应的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对关联方识别、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关联交易合同签订、关联交易监督与信息披露等实施相关控制，从制度规范及日常操作监控层面保障了公司关联交易活动的有效执行。

(4) 采购管理

公司建立《供方评价控制程序》《采购控制程序》《外包控制程序》《原材料采购财务控制规范》及相应的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对供应商管理、采购管理、应付账款管理及职责分工实施相关控制，通过制度规范了公司的采购与付款业务，关键采购活动按照内部控制程序规定有效执行。

(5) 固定资产管理

公司建立《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及相应的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对固定资产归口管理、折旧计提、盘点、减值、报废及职责分工实施相关控制，要求责任落实到相关部门，并建立固定资产卡片。公司固定资产管理按照内部控制程序规定有效执行。

(6) 无形资产管理

公司建立《无形资产管理制

(7) 存货管理

公司建立《仓库管理制度》及相应的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对原材料及成品的出入库、盘点工作、日常管理、核算管理及职责分工实施相关控制。公司利用 ERP 信息系统对存货进行信息化管理，保证了存货内部控制程序的有效执行。

（8）销售业务

公司建立《客户信用管理制度》及相应的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分别针对客户管理、销售管理、应收账款管理、收款管理及职责分工实施相关控制。公司业务按照内部控制程序规定有效执行。

（9）研究与开发

公司建立了研究与开发流程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对研发计划、项目立项、设计与评审、研究成果、研发后评估职责分工实施相关控制，并能按照规定执行。

（10）工程项目

公司建立工程项目流程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对工程立项、工程招标、工程合同管理、项目过程管理、工程验收与入账、工程付款、工程项目后评估及职责分工实施相关控制。公司重大工程项目管理按照内部控制程序规定有效执行。

（11）担保管理

公司建立《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及相应的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对担保对象、担保权限、担保的受理与审批、担保合同管理、担保日常监控与管理、代为清偿与权利追索、担保信息披露等实施相关控制。公司重大担保行为按照内部控制程序规定有效执行。

（12）财务报告

公司建立财务报告流程的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对财务报告政策/流程的确定、维护及日常管理、交易的记录、财务关账流程处理、财务报告、财务分析报告、财务资料的归档与保存及职责分工实施相关控制。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统一的会计制度和《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对会计核算、财务报告编制进行严格控制和管理，同时统一管理控股子公司的财务工作。在正式对外提供财务报告之前，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后，保证公司财务报表不存在虚假信息和重大遗漏。

（13）合同管理

公司制定《合同管理制度》及相应的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对合同的签订、合

同执行与评估、合同诉讼及纠纷处理、合同档案管理及职责分工实施相关控制，并按照规定有效执行。

(14) 境外子公司管理

公司制定《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及相应的内部控制管理手册，设立境外子公司日常管理机构境外投资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境外投资管理委员会”），境外投资管理委员会跟踪、管理境外子公司日常经营，对子公司人力资源管理、财务报告管理、资金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合同管理、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监督等事项作出了明确规定。

4、信息与沟通

公司根据发展战略、风险控制及业绩考核要求，规定了不同级次内部报告的指标体系，各部门依据职责和相关文件的规定，收集并传递日常信息。对于内部信息，公司通过 ERP 等信息手段实现报告信息的集成和共享；对于外部信息，公司明确了归口管理部门以及信息报送授权流程，规范管理公司对外信息披露。

5、监督

公司制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并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中明确了审计委员会人员、职责、决策程序及议事规则。

公司制订《内部审计制度》，规定内部审计工作的程序、内容、权限与职责等，完善公司内部监督机制。

四、内部控制缺陷评价标准

(一)公司制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标准如下：

类型	定量标准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大于等于利润总额5%或大于等于营业收入1%的错报	<p>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重大错报的缺陷。</p> <p>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管理层认定为财务报告重大缺陷迹象：</p> <p>(1)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p> <p>(2) 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p> <p>(3) 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p>

		(4) 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大于等于利润总额 3%且小于5%或大于等于营业收入0.5%且小于1%的错报	<p>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可能导致公司偏离财务报告控制目标，仍应引起管理层重视的错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管理层认定为财务报告重要缺陷迹象：</p> <p>(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p>
一般缺陷	小于利润总额3%或小于营业收入0.5%的错报	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

(二)公司制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标准如下：

类型	定量标准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给公司带来的直接财产损失超过（大于等于）1000万元人民币	<p>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非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p> <p>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管理层认定为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迹象：</p> <p>(1) 公司缺乏民主决策程序；</p> <p>(2) 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p> <p>(3) 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p> <p>(4) 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p> <p>(5) 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波及面广；</p> <p>(6) 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p> <p>(7) 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重要缺陷	给公司带来的直接财产损失超过（大于等于）500万元人民币且小于1000万元人民币	<p>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可能导致公司偏离非财务报告控制目标，仍应引起管理层重视的错报。</p> <p>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管理层认定为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迹象：</p> <p>(1) 重要业务和关键领域的决策未开展风险评估、论证不充分；</p> <p>(2) 未执行公司制度和规章，造成公司经济损失；</p> <p>(3) 关键岗位人员流失30%以上；</p> <p>(4) 在省级以上媒体出现负面新闻，公司声誉严重受损；</p> <p>(5) 子公司未建立恰当的内控制度，管理散乱。</p>
一般缺陷	给公司带来的直接财产损失小于500万元人民币	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

五、内部控制缺陷和异常事项的改进措施

通过内部控制评价检查，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重要缺陷；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重要缺陷。

对于检查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公司已及时制定整改计划、落实整改措施，以进一步提升内部控制的充分性和有效性。

六、上一年度的内部控制缺陷及异常事项的改善进展情况

公司对内部控制缺陷和异常事项极为重视。对于上一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及内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缺陷及异常事项，本年度各相关部门已有效落实整改政策及整改计划，并推进整改，确保内部控制缺陷和异常事项在本年度有所改善。

七、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一)本公司已按照既定内部控制检查监督的计划完成工作，内部控制检查监督的工作计划涵盖了内部控制的主要方面和全部过程，为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反馈、完善提供了合理的保证。

(二)本公司按照逐步完善和满足公司持续发展需要的要求判断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是否完整和合理，内部控制的执行是否有效。判断分别按照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要素进行。

(三)本公司在内部控制建立过程中，充分考虑了行业特点和公司多年的管理经验，保证了内部控制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对公司经营风险起到了控制作用；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工作，加强了公司内部管理，对公司长远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四)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效保持了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

(五)本自我评价报告经全体董事审核并同意。

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25日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合伙人 肖厚发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审计业务；提供税务筹划服务；承办资产评估业务、代理记账、企业管理咨询、软件销售、法律、税务、会计、工程造价等相关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规定许可、未取得专项审批的项目。)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0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
901-22至901-26



登记机关

2021 年 07 月 07 日



证书序号: 000392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审查，批准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证书号: 18

发证时间: 二〇二一年七月

有效期至: 二〇二一年七月 二日

证书序号: 00118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姓名: 魏炳军
 Full name: 魏炳军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2-11-01
 Date of birth: 1972-11-01
 工作单位: 安徽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安徽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42623197211010014
 Identity card No.: 34262319721101001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41301830006
 No. of Certificate: 341301830006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1-06-20
 Date of Issuance: 2001-06-20





姓名	程超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7-03-1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安徽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020219870317001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031015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09-11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Full name 金文娟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2-12-3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安徽注册会计师事务所 (合肥市通合社) 安徽会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082719821220372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03203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06-21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